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洽洽转债”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回售价格:100.740元/张(含息税)
 - 2.回售申报期: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10日
 -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6年3月13日
 - 4.回售款划账日:2026年3月16日
 -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6年3月17日
 - 6.回售申报期内“洽洽转债”暂停转股
 - 7.“洽洽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8.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如持有的本期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划扣等情形,债券持有人本次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9.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740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洽洽转债”。截至目前,“洽洽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洽洽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现将“洽洽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售情况概述
- (一)导致回售条款生效的原因
- 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6年3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6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同时,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洽洽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 (二)附加回售条款
- 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 (三)回售价格
-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上述附加回售条款,本次回售价格为“洽洽转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IB×i/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待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 计算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申报期首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其中,i=2.00% (“洽洽转债”第六个计息期年度,即2025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的票面利率);
- t=135(2025年10月20日至2026年3月4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6年3月4日为回售申报期首日);
- 计算可得:IA=100×2.00%/365×135=0.740元/张(含税)。
- 由上可得:“洽洽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740元/张(含息税)。
-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持有“洽洽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100.592元/张;对于持有“洽洽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IF),暂免征收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740元/张;对于持有“洽洽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740元/张,其他债券持有人自行缴纳利息所得。

- (四)回售权利
- “洽洽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洽洽转债”。“洽洽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 (一)回售事项的公示期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批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后20个交易日内赋予可转债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有关回售公告至少发布3次,其中,在回售实施前,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5个交易日内至少发布一次,在回售实施期间至少发布一次,余下一次回售公告发布的时间视需要而定。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 (二)回售事项的申报期
-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10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账日之前,如已申报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就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 (三)付款方式
-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洽洽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6年3月13日,回售款划账日为2026年3月16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6年3月17日。
-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 “洽洽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洽洽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或者转让、转托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业务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或者转让、回售、转托管。
- 四、备查文件
- (一)关于实施“洽洽转债”回售的申请;
- (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法律意见书》;
- (三)《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48721 债券简称:24锡KY01
债券代码:148747 债券简称:24锡KY02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业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6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5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公司9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
- 黄选先生(简历附后)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总经理,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基于第九届董事会已届满但目前未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黄选先生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其义务和职责。
-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境外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总经理候选人及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就本次聘任总经理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附件:

总经理黄选先生简历

黄选,男,汉族,1980年7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驰宏加拿大矿业有限公司副总裁,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副部长,驰宏国际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资本运营中心副主任,驰宏(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矿山资源部副部长,塞尔维亚地矿局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裁,西藏鑫湖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主持总经理班子工作)。现任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选先生持有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鹭钨业;股票代码:002842)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公司定期业绩信息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送的《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沟通函》及其回复。

特此公告

截至2026年3月2日,中上协行业分类中的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滚动市盈率37.05,市净率4.00,公司滚动市盈率-2,822.19,市净率13.39。公司市净率与同行业相比处于较高水平,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快速上涨,显著偏离大盘指数和行业估值,存在严重的市场情绪过热,严重的非理性炒作情形,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可能面临以下风险:(1)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钨产品广泛应用于装备制造、机械加工、冶金矿山、军工和电子通讯行业等多个行业,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所在国家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钨产品市场需求以及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产生较大影响,进而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影响。(2)行业政策调整风险:公司专注于钨系列产品的生产,而钨的全球资源有限,我国战略性稀有资源,国家为严控战略资源无序开采、消耗,引导钨产业高质量发展,出台了一系列钨行业相关政策,预计未来对钨行业也将保持调控状态,因此如未来政策收紧,或指标取得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一定影响。(3)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钨制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原料为钨精矿。公司生产所需的钨精矿基本通过外购获得,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根据钨精矿价格变动情况相应调整,从而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但如果未来钨精矿价格发生剧烈变化而钨制品价格未能同步调整,将会对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此外,公司向多家供应商外购钨精矿,不存在依赖某一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但由于该等原料采购合同多为按批采购,合同采购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如果未来市场对钨精矿的需求发生爆发式增长,或国家突然压缩钨精矿开采配额,公司存在不能在合理价格范围内确保外购原材料稳定供应的风险。(4)高碳排放反渗透风险:钨丝目前在光伏金刚线母线领域与高碳钢丝互为替代品,由于高碳钢丝材料物理特性,加工至一定规格后,更细的加工难度和更高的强度要求使得高碳钢丝生产遇到了一定的瓶颈。而钨丝在超细丝领域还有足够的潜力可供挖掘开发,但是不能排除今后高碳钢丝技术进步带来的反渗透的可能,从而导致公司钨丝项目进展不及预期。(5)对外贸易风险:我国属钨资源大国,目前我国钨制品的产量、出口量和消费量位居世界第一。但由于钨是一种不可再生资源,国家对钨行业各个环节(开采、冶炼、经营、出口等)均采取了较为严格的管理。商务部对钨制品直接出口企业资格认定非常严格的标准。目前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国外,如果国家对出口企业资格标准进行大幅调整,则可能使公司出口业务受到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6)汇率波动风险:由于公司出口量占一定比例,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鹭钨业;股票代码:002842)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经营业绩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规定
-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预告的公司2025年度业绩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截至目前,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6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道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尔生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文号:2026LP00516),由道尔生物申报的注射用DR30206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该药物基本信息
- | | |
|------|---|
| 产品名称 | 注射用DR30206 |
| 通用名称 | 重组人源抗CD8+T细胞融合蛋白 |
| 商品名称 | 重组人源抗CD8+T细胞融合蛋白注射液 |
| 适应症 | CNS2020HNS |
| 适应症 | 本品适用于治疗:适用于经组织病理学证实非小细胞肺癌患者 |
| 申请人 | 浙江道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结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14日核发注射用DR30206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
- 二、该药物研发及注册情况
- 注射用DR30206是由道尔生物自主研发并拥有全球知识产权的1类治疗用生物制品。DR30206是一种靶向PD-L1、VEGF和TGF-β的抗体融合蛋白;通过阻断PD-1/IPP-L1信号通路,恢复耗竭性CD8+T细胞的增殖;通过特异性结合游离VEGF和TGF-β,减少肿瘤新生血管的形成同时解除免疫抑制,从而达到治疗肿瘤的目的。已完成的非临床研究 and 正在进行的I期临床试验结果表明,DR30206具有明确的作用机制和抑制肿瘤生长的作用,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可支持DR30206联合标准化疗在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 注射用DR30206在中国的首个临床试验于2023年6月获得NMPA批准,适应症为晚期实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创新药麦芽酚胶囊获得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下发的麦芽酚铁胶囊境外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相关情况如下:

- 一、药品基本情况
- 产品名称:麦芽酚铁胶囊
- 登记事项:境外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
-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5.1类
- 受理号:JXH52600029
- 规格:30mg(按Fe计)
- 申请人: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 麦芽酚铁胶囊由英国Shield TX (UK) Limited研发,于2016年和2019年先后经欧洲药品管理局(EMA)和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批准上市,商品名分别为Ferenco®(欧洲市场)和Accuro®(美国市场),用于成人铁缺乏症的治疗。2025年12月,美国FDA批准其扩大儿童适用人群,可用于成人和10岁及以上儿童铁缺乏症的治疗。麦芽酚铁胶囊是FDA近年来首个正式批准的治疗成人铁缺乏症并覆盖10岁以上儿童的口服铁制剂产品。
- 子公司于2020年与Shield TX (UK) Limited达成合作,获得麦芽酚铁胶囊及其未来可拓展的剂型、适应症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包括中国大陆、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地区)的独家开发、生产和市场推广权益。子公司已完成麦芽酚铁胶囊在中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6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道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尔生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文号:2026LP00516),由道尔生物申报的注射用DR30206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该药物基本信息
- | | |
|------|---|
| 产品名称 | 注射用DR30206 |
| 通用名称 | 重组人源抗CD8+T细胞融合蛋白 |
| 商品名称 | 重组人源抗CD8+T细胞融合蛋白注射液 |
| 适应症 | CNS2020HNS |
| 适应症 | 本品适用于治疗:适用于经组织病理学证实非小细胞肺癌患者 |
| 申请人 | 浙江道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结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14日核发注射用DR30206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
- 二、该药物研发及注册情况
- 注射用DR30206是由道尔生物自主研发并拥有全球知识产权的1类治疗用生物制品。DR30206是一种靶向PD-L1、VEGF和TGF-β的抗体融合蛋白;通过阻断PD-1/IPP-L1信号通路,恢复耗竭性CD8+T细胞的增殖;通过特异性结合游离VEGF和TGF-β,减少肿瘤新生血管的形成同时解除免疫抑制,从而达到治疗肿瘤的目的。已完成的非临床研究 and 正在进行的I期临床试验结果表明,DR30206具有明确的作用机制和抑制肿瘤生长的作用,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可支持DR30206联合标准化疗在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 注射用DR30206在中国的首个临床试验于2023年6月获得NMPA批准,适应症为晚期实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创新药麦芽酚胶囊获得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下发的麦芽酚铁胶囊境外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相关情况如下:

- 一、药品基本情况
- 产品名称:麦芽酚铁胶囊
- 登记事项:境外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
-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5.1类
- 受理号:JXH52600029
- 规格:30mg(按Fe计)
- 申请人: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 麦芽酚铁胶囊由英国Shield TX (UK) Limited研发,于2016年和2019年先后经欧洲药品管理局(EMA)和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批准上市,商品名分别为Ferenco®(欧洲市场)和Accuro®(美国市场),用于成人铁缺乏症的治疗。2025年12月,美国FDA批准其扩大儿童适用人群,可用于成人和10岁及以上儿童铁缺乏症的治疗。麦芽酚铁胶囊是FDA近年来首个正式批准的治疗成人铁缺乏症并覆盖10岁以上儿童的口服铁制剂产品。
- 子公司于2020年与Shield TX (UK) Limited达成合作,获得麦芽酚铁胶囊及其未来可拓展的剂型、适应症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包括中国大陆、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中国台湾地区)的独家开发、生产和市场推广权益。子公司已完成麦芽酚铁胶囊在中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6-019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7月12日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7月12日 |
| 回购股份数量 | 1.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000万股,不超过2,000万股 |
| 回购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 回购股份占回购前总股本比例 | 1.2%-2.4% |
| 回购股份占回购前总股本比例 | 1.47%-2.94% |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实施期限延长9个月,即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调整为自2024年7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7月30日、2025年7月12日、7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79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2%,购买的最高价为1.57元/股,最低价为1.4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67.48万元(不含交易税费)。
-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 三、其他事项
-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138 证券简称:顺络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粤港澳大湾区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对外投资情况
-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络电子”或“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粤港澳大湾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的议案》,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亿元认购粤港澳大湾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港澳大湾区基金”或“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认购粤港澳大湾区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二、进展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48721 债券简称:24锡KY01
债券代码:148747 债券简称:24锡KY02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证券代码:000960)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年2月27日、3月2日)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3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在公司开展自查的同时,公司董事会通过书面征询方式向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个旧锡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公司主产品锡、银金属价格波动较大。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 的行为。
 - 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 三、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相关主产品未来市场价格走势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市场风险。
 - 3.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公司定期业绩信息的情形;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送的《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沟通函》及其回复。
-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鹭钨业;股票代码:002842)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2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公司定期业绩信息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送的《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沟通函》及其回复。

特此公告

2月27日、2026年3月2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经营业绩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规定
-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3),预告的公司2025年度业绩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截至目前,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